



- 首页 |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本会活动 | 头条新闻 | 行业要闻 | 石油石化市场 | 石油石化科技 | 炼油与石化工程
- 储运工程 | 勘探与钻采工程 | 节能、环保与新能源 | **政策法规** | 专家论坛 | 项目信息 | 技术交流 | 书刊编辑 | 会员之窗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策法规 > 三部门组织开展2023年度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遴选工作

- 关于我们**
- 本会介绍
- 领导机构
- 专业委员会
- 会员单位

## 政策法规

### 三部门组织开展2023年度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遴选工作

2023/12/20 关键字: 来源: [互联网]

[中国石化新闻网2023-12-19]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等三部门联合印发通知,组织开展2023年度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遴选工作,19个化工细分行业。

根据通知,实施范围37个细分行业,其中化工细分行业有19个,分别是原油加工、煤制焦炭、甲醇、煤制烯烃、烧碱、纯碱、电石、乙烯、对二甲苯、乙二醇、黄磷、合成氨、尿素、磷酸一铵、磷酸二铵、钛白粉、聚氯乙烯、精对苯二甲酸、子午线轮胎。

能效“领跑者”企业要符合以下要求:年能源消费量超过1万吨标准煤的独立法人单位。单位产品能耗水平达到或优于本行业国家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的先进值和《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3年版)》的标杆水平。绿色电力使用明显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按照国家标准建设能源管理体系和测量管理体系。建立完备的能源统计和计量管理体系制度,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并已通过能源计量审查。已制定实施节能降碳计划方案,建立节能目标责任制和节能奖惩制度,并根据国家标准建设能源管控中心或能耗监测系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相关要求,未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或列入限制、淘汰目录的落后工艺、设备和产品。近三年无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以“信用中国”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为准),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未发现存在严重问题,未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等。

遴选工作将按照自愿参与原则由企业申请,原则上每个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数量不超过5家。

## 友情链接

中国民生新闻网 民生频道网

- 首页 |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本会活动 | 头条新闻 | 行业要闻 | 石油石化市场 | 石油石化科技 | 炼油与石化工程
- 储运工程 | 勘探与钻采工程 | 节能、环保与新能源 | 政策法规 | 专家论坛 | 项目信息 | 技术交流 | 书刊编辑 | 会员之窗

